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孫玉佳
電話：04-7531853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gatha0131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興華國小附設幼兒園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100305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
及教材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1月17日府教體字第1110019616號函副本、111年1月18日府教體字第1110023071號函副本、111年1月19日府教體字第1110025559號函副本及111年1月19日府教體字第1110025614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COVID-19疫苗基礎劑、基礎加強劑及追加劑接種作業說明、新型冠狀病毒SARS-CoV-2感染臨床處置暫行指引、附表SARS-CoV-2之藥物使用實證摘要、醫院因應COVID-19醫療應變措施、公費COVID-19治療用單株抗體領用方案、公費COVID-19抗病毒藥劑VEKLURY®領用方案、COVID-19疫苗接種作業說明(COVID-19疫苗混打、基礎加強劑及追加劑接種)、青少年COVID-19疫苗接種後發生疑似不良事件後送醫院網絡急診諮詢聯繫窗口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個案處置及解除隔離治療條件、衛生福利

人事 收文:111/01/22



1110000285

無附件

機構與榮譽國民之家因應COVID-19訪客管理作業原則、第2級疫情警戒期間住宿式長照機構COVID-19強化管制措施問與答、第二級疫情警戒期間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防疫指引、第二級疫情警戒期間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防疫措施、第2級疫情警戒期間住宿式長照機構COVID-19強化管制措施、長照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作為現況查檢表、COVID-19疫苗Q&A、民眾疫苗預約平台操作手冊、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系統操作問答集、開放民眾自費檢驗COVID-19申請規定常見問與答(Q&A)、自費COVID-19核酸檢驗指定機構111年農曆春節連假期間提供服務情形、收費價格3,500元(含)以下之自費檢驗COVID-19指定機構、收費價格3,500元(含)以下之自費檢驗COVID-19指定機構服務時段、各國感染風險級別列表、餐飲業防疫指引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接觸者居家(個別)隔離通知書(中-印尼版、中-泰版、中-越版、中-緬甸版)等。

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>)及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下載參閱。

四、另，有關衛生福利部111年1月11日公告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公告影本1份，請至本府教育處新雲端/業務專區/檔



案下載/幼教科/衛教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(COVID-19) /
防疫宣導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彰化縣芳苑鄉公所除外)、彰化縣明倫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親職福利服務協會辦理)、彰化縣國聖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全方位教育協會辦理)、彰化縣育英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全方位教育協會辦理)、彰化縣埤頭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芸生學前教保學會辦理)、彰化縣三潭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愛兒教育協會辦理)、彰化縣民生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全方位教育協會辦理)、彰化縣私立發現藝術幼兒園、彰化縣私立聖保羅幼兒園、彰化縣私立重愛幼兒園、本縣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